

证券代码：301626

证券简称：苏州天脉

公告编号：2025-005

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3、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4、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6、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5,6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苏州天脉	股票代码	3016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龚才林	何亚南	
办公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角直镇 汇凯路 68 号	苏州市吴中区角直镇 汇凯路 68 号	
传真	0512-66028733	0512-66028733	
电话	0512-66028722	0512-66028722	

电子信箱	zq@sz-tianmai.com	zq@sz-tianmai.com
------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导热散热产品的研究与应用，致力于成为业内领先的热管理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在材料配方、加工工艺、产品结构、自动化等多个方面掌握了自主核心技术，能够为电子行业客户提供精准的导热散热产品及创新的散热解决方案。

公司在导热散热领域具有十余年的丰富经验，凭借优质的产品品质与较高的服务水平，产品大量应用于三星、OPPO、vivo、华为、荣耀、联想、华硕、蔚来汽车、宁德时代、海康威视、大华股份、极米、松下、京瓷、罗技、海信等众多知名品牌终端产品，与上述品牌终端客户以及比亚迪、瑞声科技、富士康、启碁科技、中磊电子、长盈精密、捷邦科技、共进股份等国内外知名消费电子配套厂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依托优异的产品性能和量产能力，2024 年公司通过了 Google、Dixon、大金制冷、研华科技等知名品牌客户的认证。

公司主营业务为热管理材料及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热管理材料及器件产品主要包括热管、均温板、导热界面材料、石墨膜等产品大类，相关产品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以及安防监控设备、汽车电子、通信设备等领域。

(2) 公司热管理材料及器件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功能介绍
热管		公司热管、均温板产品主要应用场景包括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服务器、通信基站、投影仪、无人机等领域，用于解决高功耗芯片、光源、大功率显示模块等高功耗器件的散热问题。
均温板		
导热片		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计算机、路由器、安防设备、新能源汽车电子等领域，用于填补高功耗半导体芯片、传感器、新能源汽车电池等发热器件与导热、散热器件的间隙，降低界面热阻，提高导热效率。

导热相变材料		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计算机、网络终端、家用电器、LED 等领域，适用于在间隙较小的空间内，提高高功耗半导体芯片的导热效率。
导热凝胶		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计算机、网络终端设备、LED 等领域，用于提高高功耗半导体芯片、电容电阻群发热源、LED 照明散热装置等发热器件的导热效率，并可以较好地适应自动化生产的需要。
导热膏		主要应用于汽车、电脑、游戏机、LED 照明等领域，用于提高半导体芯片、车灯及车载散热装置等的导热效率。
石墨膜		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液晶显示屏、可穿戴设备等领域，热量通过石墨膜在水平方向上迅速扩散，形成较大的导热表面积，从而有效地将热量转移，提高设备散热效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1,696,852,678.43	1,055,905,316.40	60.70%	810,241,74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7,520,629.02	767,024,714.20	95.24%	611,815,378.85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942,913,592.50	927,867,337.43	1.62%	840,533,67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425,322.83	154,184,954.64	20.26%	116,703,78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8,896,049.17	150,599,133.85	18.79%	112,314,37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903,348.01	213,436,950.71	-18.05%	93,059,496.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2	1.78	13.48%	1.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2	1.78	13.48%	1.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1%	22.36%	-2.85%	22.5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6,909,161.74	219,964,809.30	234,238,897.24	251,800,72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74,133.14	40,040,777.20	43,885,548.12	45,024,86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399,475.02	36,478,574.37	42,600,817.51	44,417,18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14,230.47	75,775,036.81	70,364,095.88	-3,050,015.1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5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2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谢毅	境内自然人	40.83%	47,236,077.00	47,236,077.00	不适用				0.00
沈锋华	境内自然人	11.86%	13,725,000.00	13,725,000.00	不适用				0.00
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2%	5,344,500.00	5,344,500.00	不适用				0.00
中电海康（杭州）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海康智	其他	2.66%	3,079,615.00	3,079,615.00	不适用				0.00

慧产业 股权投资 基金合 伙企业（有 限合 伙）						
上海沃 赋私募 基金管 理有限 公司— 嘉兴沃 赋锦芯 股权投 资合伙 企业 （有限 合伙）	其他	2.31%	2,672,250.00	2,672,250.00	不适用	0.00
上海沃 赋私募 基金管 理有限 公司— 南通沃 赋创业 投资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其他	2.28%	2,639,423.00	2,639,423.00	不适用	0.00
中信建 投基金 —招商 银行— 中信建 投基金 —共赢 32 号员 工参与 战略 配售集 合资产 管理计 划	其他	1.99%	2,301,682.00	2,301,682.00	不适用	0.00
苏州天 忆翔企 业管理 合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82%	2,099,925.00	2,099,925.00	不适用	0.00
苏州天 星智鸿 企业管 理咨询 合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43%	1,649,745.00	1,649,745.00	不适用	0.00
广东长	其他	1.37%	1,583,654.00	1,583,654.00	不适用	0.00

石创业 投资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东莞 长劲石 股权投 资合伙 企业 (有限 合伙)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谢毅与沈锋华系夫妻关系；谢毅与苏州天忆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上海沃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兴沃赋锦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海沃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通沃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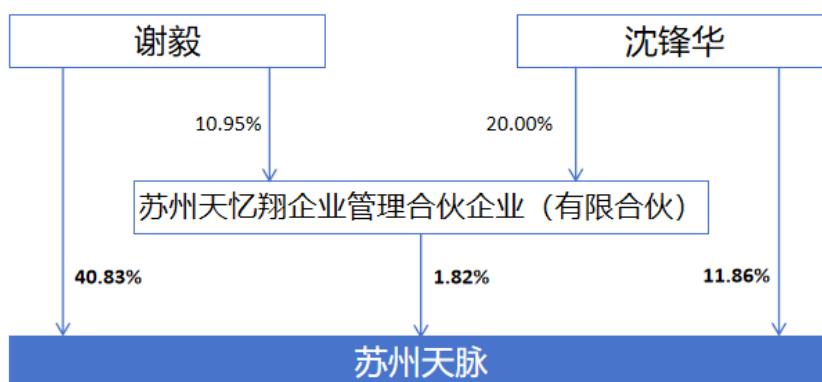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2024 年年度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